



月度风险评估

2021 年第 2 期（总第 80 期）

六安市卫健委应急办主办

六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应急办承办

2020 年 2 月 8 日

2021 年 2 月份突发事件公共卫生风险评估报告

一、近期概况

安徽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管理信息系统: 2021 年 1 月份全省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相关信息 12 起, 发病 328 人, 无死亡。其中一般级别事件 4 起, 发病 120 人, 无死亡; 分别为诺如病毒感染暴发疫情 2 起, 发病 72 人, 无死亡, 分别发生于马鞍山市花山区和宣城市宁国市; 水痘暴发疫情 1 起, 发病 10 人, 无死亡, 发生于马鞍山市花山区; 其他感染性腹泻暴发疫情 1 起, 发病 38 人, 无死亡, 发生于黄山市歙县。未分级事件 8 起, 发病 208 人, 无死亡; 分别为诺如病毒感染暴发疫情 4 起, 发病 121 人, 无死亡, 分别发生于合肥市瑶海区、宣城市宣州区、安庆市宿松县和芜湖市镜湖区; 水痘暴发疫情 1 起, 发病 28 人, 无死亡, 发生于芜湖市鸠江区; 手足口病暴发疫情 1 起, 发病 15 人, 无死亡, 发生在安庆市怀宁县; 人感染 H5N6 禽流感疫情 1 起, 发病 1 人, 无死亡, 发生在阜阳市颍州区。未报告较大及以上级别事件。

六安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管理信息系统：1月份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相关信息事件0起。

二、风险评估结果及建议

(一) 特别关注事件

无

(二) 重点关注事件

1、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1.1 全球和我国疫情概况

截至欧洲中部时间2月2日下午4点48分，全球累计报告新冠肺炎确诊病例102942987例，累计报告死亡病例2232233例。截至2月2日24时，我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现有确诊病例1516例（其中重症病例66例），累计治愈出院病例83467例，累计死亡病例4636例，累计报告确诊病例89619例，现有疑似病例2例。累计追踪到密切接触者968131人，尚在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36360人。

2021年1月1日至2月2日，我国局部地区陆续报告13起新冠肺炎疫情，病例主要集中在河北省、黑龙江省和吉林省，其中河北省报告确诊病例939例、无症状感染者171例，黑龙江省报告确诊病例626例、无症状感染者581例，吉林省报告确诊病例398例、无症状感染者40例。

1.2 我省境外输入确诊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概况

截至2021年2月2日，我省累计报告境外输入确诊病例3例，无

症状感染者14例。

2021年1月1日至1月30日,我省累计报告境外输入确诊病例1例,女性,入境前旅居地为美国,该确诊病例已出院;无症状感染者2例,均为男性,入境前旅居地分别为阿尔及利亚和印度尼西亚,2例无症状感染者目前尚在医学观察中。

1.3 全国和我省冷链食品监测情况

根据媒体监测信息分析,2021年1月1日至2月2日,全国共计监测到16起进口冷链食品检出新冠病毒核酸阳性。事件涉及16个市;其中8起事件在进口冷链食品外包装上检出新冠病毒核酸阳性,7起事件在进口冷链食品标本检出核酸新冠病毒核酸阳性,1起事件在进口冷链食品内、外包装均检测出新冠病毒核酸阳性。

2021年1月1日至2月2日,我省16个市共采集84866份进口冷冻食品、环境及从业人员样本(其中进口冷冻肉类16901份、进口冷冻水产品类2183份、进口冷冻其他食品类3594份、进口冷冻食品外包装类34399份、环境样本10899份、从业人员样本16890份)。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1.4 我市新冠肺炎疫情概况

2021年1月1日至1月31日,我市报告确诊病例0例,无症状感染者0例。我市自7月上旬以来,截至2月7日累计检测进口冷冻产品4593份、非进口冷冻产品8501份、冷冻产品外环境样本11910份、冷冻产品相关人员样本8537份,所有检测全部阴性。全市对进口冷链食品从业人员摸排建档1267人,累计核酸检测人次5818份,结果均为阴

性。我市新冠疫苗紧急接种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趋势研判：（1）近期国内多地报告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春节将至，人员流动频繁，因此我市发生国内其他地区关联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风险较大。（2）我市在外务工人员较多，近期务工人员陆续返乡，农村地区人群有家庭聚餐、过年走亲等习俗，因此我市农村地区出现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风险较大。（3）近期国内其他地市陆续在进口冷链食品中检出新冠病毒核酸阳性，既往合肥市、芜湖市和蚌埠市等地在冷链食品中检出新冠病毒核酸阳性，因此我市尚不能排除冷链食品从业人员感染的风险。

对策与建议：（1）各县（区）要加强春运期间火车站和汽车站等场所疫情防控工作。站内场所做好体温监测和健康码核验，加强交通场所内环境消毒和通风换气，同时设置临时隔离观察区，一旦发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者及时转运至观察区进行排查。（2）有效落实来（回）六人员管控措施。加强地方政府、公安、卫生和社区的协调配合，充分利用大数据摸排中高风险地区来（回）六人员，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开展排查和落实管控措施；同时对于外省回六务工人员，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检测和健康监测。（3）进一步摸排我市在外务工人员信息，按照“点对点、人对人”等方式，通过电话、视频、微信、微博等方式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宣教，积极劝导在外务工人员在外过节。（4）加强农村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提倡假期非必要不流动、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和旅行，减少人员聚集；同时扩大“应检尽检”范围，对县医院和乡镇卫生院新住院患者及陪护人员、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基层医

疗机构人员开展核酸检测；同时村卫生室和个体诊所不得截留可疑病人，发现可疑病例应立即上报，及时转至县级及以上定点救治机构开展临床救治。（5）继续坚持“人物同防”防控策略。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落实进口冷链食品的检测工作，冷链食品生产经营者建立员工健康登记制度，落实员工日常体温登记、消毒和查验健康码等防控措施，加强冷链食品外包装消杀和核酸检测工作，强化风险管控。

（三）一般关注事件

1、流感

2021年1月，全省流感监测哨点医院共报告流感样病例12469例，流感样病例百分比（ILI%）为3.36%，略低于上个月水平（3.45%），低于去年同期水平（8.53%）。1月份，全省共计检测流感样病例标本2656份，阳性标本8份，其余均为阴性，流感病毒核酸检测阳性率为0.30%，比上月（0.066%）略有升高，明显低于去年同期（56.19%）。1月份，全省共报告1起流感样病例聚集性疫情，发病15人，无死亡。

2021年1月，我市流感监测哨点医院共报告流感样病例427例，流感样病例百分比（ILI%）为3.31%，略高于上个月水平（2.89%），低于去年同期水平（5.56%）。1月份，全省共计检测流感样病例标本213份，均为阴性，流感病毒核酸检测阳性率为0%，与上月（0%）持平，明显低于去年同期（53.85%）。1月份，全省共报告1起流感样病例聚集性疫情，发病15人，无死亡。

趋势研判：根据我市流感既往流行特征，我市每年自12月底开始逐渐进入流感活动高峰，1-2月份到达流行峰值。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

人群接触活动减少，日常防护水平提升，1月份，我市流感活动强度仍处于极低流行水平，且尚未出现明显的上升趋势。加之春节假期，学生及托幼儿童等流感发病主要人群的聚集传播减少，预计2月份我省流感活动水平可能缓慢上升，但总体活动水平可能会低于往年。

对策与建议：（1）继续按照《全国流感监测方案（2017年版）》的要求，做好流感样病例和病原学监测，及时关注疫情态势，分析疫情形势，做好风险评估工作。（2）持续开展公众健康教育工作，提高公众预防流感等呼吸道疾病的意识和能力。

2、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

2016年-2020年我省累计报告9起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发病79人，死亡18人。其中2016年合肥市长丰县报告1起，共造成12人中毒，4人死亡；2017年合肥市长丰县和六安市舒城县各报告1起，共造成31人中毒，6人死亡；2018年马鞍山市花山区报告1起，造成10人中毒，2人死亡；2019年淮北市相山区和阜阳市颖东区各报告1起，共造成17人中毒，4人死亡；2020年阜阳市界首市、亳州市谯城区、马鞍山市花山区各报告1起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共造成9人中毒，2人死亡。2021年1月我省未报告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件。

2016-2020年期间，我市共报告1起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发生于2017年舒城县，共造成25人中毒，无人死亡。2021年1月，我市未报告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件。

趋势研判：冬春季为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的高发季节，随着春节的到来，返乡人口增多，仍然存在因气温下降取暖等而造成的非职

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发生的风险。

对策与建议：（1）各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和救援服务机制，做好应急物资、设备和队伍储备。（2）医疗机构要积极开展医务人员培训工作，提高救治能力和水平，做好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病例的救治工作，减少重症和死亡病例的出现。（3）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要规范做好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的调查处置工作，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报告”。（4）各地政府要加强对辖区居民冬季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的健康教育工作，利用多媒体等方式开展知识宣传，使公众了解一氧化碳中毒的危害，并提高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

附件:

风险评估人员

解少煜	市疾控中心副主任	副主任医师
常宏伟	市疾控中心检验科	主任技师
秦伟	市疾控中心免疫科	副主任医师
吕勇	市疾控中心急传科	副主任医师
徐鹏鹏	市疾控中心急传科	主管医师
胡颀颖	市疾控中心急传科	医师
孙婕	市疾控中心急传科	主管医师
龚天麒	市疾控中心急传科	主管医师
刘洋	市疾控中心急传科	医师

撰稿: 龚天麒

审稿: 秦伟